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 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eBROKER GROUP LIMITED 電子交易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6)

## 終止有關認購基金的 須予披露交易

茲提述電子交易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刊發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認購基金的Q類股份(普通類別),認購總額為1,000,000美元(約等於7,800,0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該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基於商業考慮,本公司已與管理人進行友好協商,並在雙方同意下決定終止認購 事項。認購額已悉數退還予本公司,於完成撤銷認購事項後,本公司將不持有任何基金股份。

董事會認為,終止認購事項將不會對本集團現有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構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電子交易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立德

香港,二零二五年七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立德先生、盧志豪先生及陳嘉恩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智光先生、廖健昇先生及歐陽寶豐先生。

本公告乃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當中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之網站www.ebrokersystems.com。